

江西省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示范文本（2026·1修订版）

（定稿）

项目名称：景德镇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机动车
和非机动车号牌采购

项目编号：JXXY-2026-06号

江西鑫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2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2
五、其他补充事宜	2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4
2. 采购费用	4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4
4. 组织采购商谈	4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5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5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5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5
9. 签订合同	6
10. 履行保证金（如有）	6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6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6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7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
格式 1. 单一来源响应书	12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13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13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	14
格式 5. 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15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16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7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17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23
格式 7-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商谈）	24
格式 7-5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25
格式 7-6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26
第五章 货物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28
一、货物需求表	28
二、采购需求	2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景德镇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号牌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6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XY-2026-06号

项目名称：景德镇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号牌采购

预算金额：10000000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10000000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人民币)
景购[2026]F10100094	景德镇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号牌采购	1	批	100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



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1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5日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2026年6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景德镇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南新区景兴大道与纬二路交界处（新四馆大楼））

五、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的，视为未获取采购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二次报价。

3、 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4、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是 否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景德镇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地 址：景德镇市紫晶路163号

联系方式：余先生、0798-70859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鑫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景德镇市珠山区山水瑞园A30栋一单元601室

项目联系人： 杨先生

电 话：0798-8381869

电子函件：JiangXiXinYi2023@163.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 采购费用

2.1 无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 3.1 单一来源响应书（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2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3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分项报价表”（格式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4 所提供货物的详细描述
- 3.5 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材料及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邀请”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7 售后服务承诺书（如要求）

注：以上资料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4. 组织采购商谈

- 4.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有权拒绝该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
- 4.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阅读和审核，确定商谈的内容。
- 4.3 采购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与供应商进行商谈。
- 4.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后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员编写商谈情况记录。
- 4.5 本次采购须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报出所有项目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内



容包含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完成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 4.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商谈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告知采购小组，经采购小组评审确定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 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

(2)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5.1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5.2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 6.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模式，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响应无效。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小组与供应商的商定情况编写商谈情况记录，送采购人确认后，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7.3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赣招协字【2021】07号文的70%向中标单位计取代理服务费

- 7.4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7.5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和退还保证金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采购合同。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9. 签订合同

- 9.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 9.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0. 履约保证金（如有）

- 1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时，应向采购人提交___/___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 1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 1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11.1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
- 10.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_____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_____
-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违约责任：_____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11.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12.1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1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商谈，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即可。

1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必须完成解密。

13.3 不见面方式操作说明：

① 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②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

③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④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⑤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⑥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⑦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⑧ 供应商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甲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乙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采购文件；
2. 采购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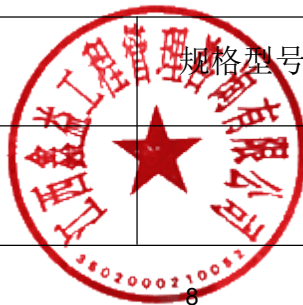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响应文件中产品价格明细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即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注：存在分项产品的必须清晰列明分项产品明细，包括名称、数量、分项报价等，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付款时间：_____

2. 付款方式：_____

3. 付款条件：_____

六、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_____

2. 交货地点：_____

七、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质量保证期为：_____；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_____小时；非工作期间为_____小时；售后服务电话：_____。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_____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_____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八、验收要求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按照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按照第八条第2款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3. 乙方逾期供货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供货金额_____%的违约金，逾期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4.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的，乙方无条件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最终提供合格货物的日期遵照前款承担违约责任，更换一次货物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5.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金额%的违约金，逾期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十、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或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单一来源响应书

致：_____

_____（报价单位全称）授权_____（姓名）_____（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报价；
- 2、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电子一份；
- 3、设备的报价总价为：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
-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我方将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我方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报价后90天内有效；
- 8、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4. 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制造商	产地
1	大型汽车号牌	副	1			
2	挂车号牌	块	1			
3	大型新能源汽车号牌	副	1			
4	小型汽车号牌	副	1			
5	小型新能源汽车号牌	副	1			
6	港澳入出境车号牌	副	1			
7	教练汽车号牌	副	1			
8	警用汽车号牌	副	1			
9	普通摩托车号牌	块	1			
10	轻便摩托车号牌	块	1			
11	教练摩托车号牌	块	1			
12	警用摩托车号牌	块	1			
13	低速车号牌	块	1			
14	电动自行车号牌 (含证卡)	块	1			
15	电动自行车数字化号牌 (含证卡)	块	1			
16	营运电动自行车数字化 号牌(含证卡)	块	1			
17	超标车临时通行号牌 (含证卡)	块	1			
18	超标车辆数字化号牌 (含证卡)	块	1			
19	机动车驾驶证封皮	个	1			
20	机动车行驶证封皮	个	1			

注：①栏数不够请自行增加；②供应商必须写清每项名称、单位、数量、单价，必须提供尽可能详细介绍。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



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或自然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成交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成交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商谈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商谈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商谈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商谈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

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

1.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处为授权委托人签署，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2.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无需提供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兹证明：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商谈，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和有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 7-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商谈）

（注：本格式仅作为“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格式，如是“制造商的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函”请参照本格式另行制定，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单一来源项目进行响应，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供应商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商谈，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供应商名称)在成交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格式 7-5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格式 7-6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 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特别说明:

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原件原色扫描件, 未提交或不满足要求均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另有具体要求的从其规定。



第五章 货物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表

名称 内容	景德镇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号牌采购
数量	1批
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36个月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二、采购需求

(一) 技术需求

1、号牌的分类、规格、单副数量

分类	外廓尺寸 (mm×mm)	颜色	单位	数量
大型汽车号牌	前:440×140; 后:440×220	黄底黑字,黑框线	副	1
挂车号牌	440×220	黄底黑字,黑框线	块	1
大型新能源汽车号牌	480×140	黄绿底黑字,黑框线	副	1
小型汽车号牌	440×140	蓝底白字,白框线	副	1
小型新能源汽车号牌	480×140	渐变绿底黑字,黑框线	副	1
港澳入出境车号牌	440×140	黑底白字,白框线	副	1
教练汽车号牌	440×140	黄底黑字,黑框线	副	1
警用汽车号牌	440×140	白底黑字,红“警”字,黑框线	副	1
普通摩托车号牌	220×140	黄底黑字,黑框线	块	1
轻便摩托车号牌	220×140	蓝底白字,白框线	块	1
教练摩托车号牌	220×140	黄底黑字,黑框线	块	1
警用摩托车号牌	220×140	白底黑字,红“警”字,黑框线	块	1
低速车号牌	300×165	黄底黑字,黑框线	块	1
电动自行车号牌	220×140	白底红字,红框线	块	1
电动自行车数字化号牌	220×140	白底红字,红框线	块	1
营运电动自行车数字化号牌	220×140	绿底白字,绿框线	块	1
超标车临时通行号牌	220×140	白底蓝字,蓝框线	块	1
超标车辆数字化号牌	220×140	黄底黑字,黄框线	块	1
机动车驾驶证封皮	详见技术参数	黑色	个	1
机动车行驶证封皮	详见技术参数	蓝色	个	1

2、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机动车号牌

1、材料

1.1、基材

1.1.1、金属材料

金属材料号牌基材应满足

a) 金属材料号牌基材应使用铝质材料,并符合 GB/T 3880.1 的规定,铝含量应不小于 99.60%;



- b) 铝质材料的力学性能应符合 GB/T 3880.2 的规定，其中抗拉强度 80 MPa~120 MPa，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不小于 60MPa，试样原始标距为 50mm 时的断后伸长率不小于 6%；
- c) 铝质材料至少有一面经过氧化处理或树脂涂层处理，氧化层或涂层的厚度为 5 μm~8 μm；
- d) 大型汽车后号牌和挂车号牌使用铝质材料厚度为不小于 1.2mm，其他号牌使用的铝质材料厚度不小于 1.0mm。

1.2、表面材料

金属材料号牌表面应使用符合 GA666 要求的反光膜。统一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汉字简称标识或新能源汽车号牌专用标识应在反光膜内层预印，标识的内容、式样应与备案的一致。

2、金属材料号牌

号牌字符和间隔符应使用全国统一的防伪专用模具冲压，字符和间隔符应一致。省、自治区、直辖市汉字简称和发牌机关代号字母周围应有代表号牌制作单位的暗记，暗记冲压成型，位置和式样应一致。

3、金属材料号牌生产序列标识

3.1、基本规定

金属材料号牌每面应有唯一性生产序列标识。除港澳入出境车号牌、使馆汽车号牌、领馆汽车号牌、使馆摩托车号牌、领馆摩托车号牌在反面外，其余种类号牌在正面。生产序列标识应清晰可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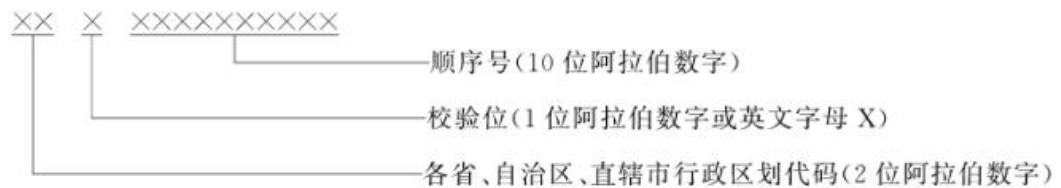
3.2、内容

3.2.1、组成

生产序列标识由生产序列号、校验码和二维条码组成。

3.2.2、生产序列号

3.2.2.1、生产序列号由 2 位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划代码、1 位校验位和 10 位顺序号 3 部分共 13 位组成，即



3.2.2.2、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划代码应符合 GB/T 2260 的规定。

3.2.2.3、10 位顺序号的编排从 000000001~99999999999 止，不区分号牌种类。

3.2.3、校验码

校验码由 14 位英文字母和阿拉伯数字组合表示。

3.2.4、二维条码

生产序列标识中使用的二维条码应符合 GB/T18284 的规定。

3.3、签注方式



生产序列标识应通过机动车号牌管理信息系统签注，字体为统一的专用字体，在反光膜内层激光刻蚀。对于生产序列标识在号牌反面的，应在对应位置先粘贴白色反光膜，然后在反光膜上签注。

4、外观

4.1 金属材料号牌

金属材料号牌外观要求如下：

- a) 表面应清晰、完整，不应有明显的皱纹、气泡、颗粒杂质等缺陷或损伤；
- b) 字符整齐，着色均匀；
- c) 表面不同反光区域应反光均匀，不应有明显差异，其中小型汽车号牌和轻便摩托车号牌字符应反光；
- d) 反光膜应与基材附着牢固，字符和加强筋边缘不应有断裂；
- e) 正面应有清晰的反光膜型号标识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汉字简称标识或新能源汽车号牌专用标识。标识和机动车登记编号方向一致且无倾斜或变形；
- f) 生产序列标识应清晰完整，且有动态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划代码字符；
- g) 大型新能源汽车号牌和小型新能源汽车号牌的两条正弦曲线应连续清晰，且有动态景深效果。

4.2、字符尺寸

号牌字符尺寸应符合第 5 章对规格的要求，误差为±1%。

4.3、冲压尺寸

金属材料号牌四周应有凸起值不小于 1mm 的加强筋，字符和间隔符凸出牌面应不小于 1mm，其中大型新能源汽车号牌和小型新能源汽车号牌的加强筋、字符和间隔符凸出牌面应不小于 1.2mm，字符和加强筋边缘应整齐。

4.4、逆反射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反光面的逆反射系数值应符合 GA666 的规定。

4.5、色度性能

4.5.1、漆膜颜色

金属材料号牌使用的红色漆膜颜色应采用 GB/T3181 中的大红（R03）。

4.5.2、反光面颜色

4.5.2.1、逆反射色

金属材料号牌反光面的逆反射色应符合 GA666 的规定。

4.5.2.2、表面色

金属材料号牌反光面的表面色应符合 GA666 的规定。

4.6、耐温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在一 40℃~60℃ 的环境中，不应有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

4.7、抗弯曲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在受到外力弯曲时，号牌表面不应有裂缝、剥落、层间分离等损坏现象。

4.8、抗冲击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在受到外力冲击时，号牌表面在以冲击点为圆心、半径为 6mm 的圆形区域以外，不应出现裂缝、层间脱离等现象。

4.9、抗溶剂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应能经受溶剂的浸蚀，表面不应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溶解的痕迹。

4.10、耐盐水腐蚀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应能经受盐水的腐蚀，表面和铝板不应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浸蚀的痕迹。

4.11、耐候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在耐候性能试验后应无明显的变色、褪色、霉斑、开裂、刻痕、凹陷、侵蚀、剥离、粉化或变形；在任何边缘不应出现超过 1 mm 的收缩或膨胀和开裂；颜色应符合 6.9 的规定。

4.12、黏附性能

4.12.1、反光膜的黏附性

金属材料号牌上粘贴的反光膜应有良好的黏附性。按 7.15 规定的方法试验，反光膜的黏附性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a) 无法用人力方式将反光膜从金属底板上完整剥离；
- b) 在反光膜端施加 30N 的拉力，不能将反光膜匀速拉动剥离。

4.12.2、油墨或烫印膜的黏附性

金属材料号牌上用于着色的油墨或烫印膜应有良好的黏附性。按 7.15 规定的方法试验，用油墨或烫印膜着色部分的试验面应符合 GB/T9286 规定的 1 级以上。

4.13、抗风沙性能

金属材料号牌应能抵御风沙，按 7.16 规定的方法试验后表面不应有破损、凹陷、剥落、掉色等缺陷。

5、总体要求

机动车号牌应当符合《机动车号牌监制规范》GA/T1287—2016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GA 36—2018 标准要求。

(二) 电动自行车号牌（含登记证卡）

1、电动自行车号牌

式样图：长为 220mm，宽为 140mm。颜色为白底红字红框线，红色漆膜颜色采用聚氯乙烯油墨宝石红（N C 550）。号牌由赣+设区市发牌机关代号+间隔符+县区发牌机关代号+5 位编排序号组成（具体式样及效果图见下图）。其中号牌中汉字“赣”为方正粗圆筒体 75 点字体，汉字为方正粗圆筒体 75 点字体，英文字母为方正大黑筒体 80 点字体，阿拉伯数字为方正黑体筒体 120 点字体。





制作工艺:

(1)、材质。号牌制作基材使用厚度为 0.8mm 的铝质材料，铝含量 99.60%以上；铝质材料的力学性能符合 GB/T 3880.2 的规定，其中抗拉强度 80 MPa~120 MPa，非比例延伸强度不小于 60 MPa，式样原始标距为 50 mm 时的断后伸长率不小于 6%；材料符合 GB/T3880.1 和 GB/T3880.2 的规定。所使用反光膜各项性能符合 GA666-2018《机动车号牌用反光膜》相关要求。

(2)、工艺。号牌字符和间隔符使用全省统一的防伪专用模具冲压，字符和间隔符一致，暗记冲压成型，位置和式样一致。孔位上沿距车牌边沿 10mm，孔位位于号牌顶部对称位置，为长方形，单孔规格为 7mm*40mm，双孔之间距离为 90mm，孔位及安装铆钉不能对车牌字符串造成遮挡。

(3)、要求。号牌的表面清晰、整齐、平滑、光洁、着色均匀、反光均匀，没有明显的皱纹、气泡、颗粒杂质等缺陷或损伤；号牌底色和字符均为反光；号牌表面不同反光区域的反光效果均匀，没有明显差异。

整体性能

(1)、耐温性能。号牌在-40C~+60C 的环境中，不得有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

(2)、抗弯曲性能。号牌在受到一般外力弯曲时，号牌表面不应有裂缝、剥落、层间分离等损坏现象。

(3)、抗冲击性能。号牌在受到一般外力冲击时，号牌表面在以冲击点为圆心、半径为 6mm 的圆形区域以外，不得出现裂缝、层间脱离等现象。

(4)、抗溶剂性能。号牌能经受溶剂的浸蚀，表面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溶解的痕迹。

(5)、耐盐水腐蚀性能。号牌能经受盐水的腐蚀表面和铝板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浸蚀的痕迹。

(6)、耐候性能。号牌无明显的变色、褪色、霉斑、开裂、刻痕、凹陷、侵蚀、剥离、粉化或变形；在任何边缘不应出现超过 1mm 的收缩或膨胀和开裂。



(7)、黏附和抗风沙性能。号牌上粘贴的反光膜应有良好的黏附性，能抵御风沙。

2、电动自行车数字化号牌

式样图：长 220mm，宽 140mm，圆角半径 6mm，厚 3.5mm。材质：高耐性 PC/ABS 聚合塑料，内置无源超高射频 RFID 芯片。颜色：白底红字。电动自行车号牌由赣+设区市发证机关代码+间隔符+县区发证机关代码+5 位编排序号组成，其中赣字体为黑体高 40mm，设区市发证机关和县区发证机关代码字体为 TAHOMA 高为 40mm，间隔符大小直径为 10mm，编排序号为车牌专用字体高为 45mm。



3、营运电动自行车数字化号牌

式样图：对专门从事共享使用、快递、外卖等营运需要的电动自行车使用此类号牌。长 220mm，宽 140mm，圆角半径 6mm，厚 3.5mm。材质：高耐性 PC/ABS 聚合塑料，内置无源超高射频 RFID 芯片。颜色：绿底白字。电动自行车号牌由赣+设区市发证机关代码+间隔符+县区发证机关代码+5 位编排序号组成，其中赣字体为黑体高 40mm，设区市发证机关和县区发证机关代码字体为 TAHOMA 高为 40mm，间隔符大小直径为 10mm，编排序号为车牌专用字体高为 45mm。





制作工艺:

(1)、材质:

1). 高耐性 PC/ABS 聚合塑料, 具备耐高低温、抗冲击、抗老化、抗 UV 辐射等特点;

2). 聚合塑料的力学性能应满足: 弯曲强度不小于 60MPa, 拉伸强度不小于 30MPa, 缺口冲击强度不小于 50KJ/m²。

(2)、工艺:

1). 塑胶号牌制作工艺应采用一体化注塑成型工艺, 不应采用二次超声波焊接等工艺, 保证号牌结构强度;

2). 号牌各表面除注胶口、合模线外不应出现二次封装痕迹, 内嵌的电子标签应置于号牌中心区域, 保障电子标签不能够被完整取出而不损坏标签和号牌本体;

3). 号牌表面信息应采用 UV 打印技术实现。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600dpi; 字符及边框打印高度 0.05mm; 表面应打印 3D 立体光油网格; 打印效果应清晰、立体, 无偏色、虚化等现象。

(3)、号牌外观应符合以下要求:

1). 表面应清晰, 完整、平滑, 无明显的皱纹、气泡、颗粒杂质等缺陷或损伤;

2). 号牌正、背面应无 RFID 标签封装痕迹、超声焊封装痕迹;

3). 号牌正、背面采用磨砂工艺。

整体性能:

(1)、耐温性能: 号牌在 -40℃ ~ +85℃ 的环境中, 不得有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

(2)、抗冲击性能: 号牌在 -20℃ 受到外力冲击时, 号牌表面在以冲击点为圆心、半径为 6mm 的圆形区域以外, 不得出现裂缝、层间脱离等现象。

(3)、抗溶剂性能: 号牌应能经受溶剂的侵蚀, 表面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溶解的痕迹。

(4)、耐盐水腐蚀性能:号牌应能经受盐水的腐蚀,表面和基材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侵蚀的痕迹。

(5)、耐候性能:号牌应能经受室外气候的考验,使用寿命不低于3年。

(6)、抗高温性能:号牌在高温天气下表面无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跟试验前号牌对比无明显变化。

(7)、抗老化性能:号牌在大气环境中历经3个月自然老化,外观无明显的变色、退色、霉斑、开裂、刻痕、凹陷、侵蚀、剥离、粉化或变形;在任何边缘未出现超过1mm的收缩或膨胀和开裂。

(8)、防护等级:号牌防护能力应不低于GB/T 4208—2017中IP68的规定。

(9)、抗风沙性能:号牌在经受抗风沙试验后,表面不应有破损、凹陷、剥落、掉色等缺陷。

射频性能要求:

(1)、电子标识安装

号牌内的电子标识芯片安装应具有隐蔽性和安全性,并应符合以下要求:

a)无法用人力方式将电子标识芯片从号牌完整剥离;(检验方式:使用人力方式剥离电子标识,查看是否可以保持完整。)

b)在外观中无法明显观测到电子标识芯片。(检验方式:在照度大于150 lx的白天环境中,距离号牌表面0.5m处,目测号牌。)

(2)、电子标识芯片材质

电子标识基板应采用PCB材料。

(3)、电子标识数据保存能力和可擦写次数

电子标识数据保存时间不小于20年,数据可擦写次数 ≥ 10 万次。

(4)、电子标识工作频率

工作频率为920 MHz~925 MHz。

(5)、电子标识灵敏度

车牌识读灵敏度应小于或等于-18 dBm。

(6)、基站识读统一性

号牌应能被符合GB/T 35786—2017的机动车电子标识读写设备准确识读。

(7)、抗金属边框干扰性能

在号牌安装后存在金属边框干扰的情况下,静态射频识读距离应大于或等于25m。

(8)、静态射频识读性能

静态射频识读距离应大于或等于30m。

(9)、动态识读性能

电动自行车行驶速度应小于或等于40km/h时,读写设备应能准确识读电子标识信息。

(10)、电子标识信息安全要求

电子标识芯片应经过公安部交通科学管理研究所密钥发行系统进行密钥初始化,保障信息存储传输安全。

4、号牌登记证卡相关说明:

1、登记证卡使用符合GB/T 10335—1995标准的250g/m²铜版纸,打印后用专用塑封膜塑封。

2、电动自行车号牌登记证卡正面三色专兰,专红;背面两色专兰,黑;共五色;尺寸:88*59mm。



- 3、版面干净，文字和底纹清晰完整，无花、糊，无缺笔道等现象；
- 4、电动自行车登记证卡效果图见下图。



8.8-5.9cm



(三) 超标车临时通行号牌（含登记证卡）

1、超标车临时通行号牌

样式图：长为 220mm，宽为 140mm。颜色为白底蓝字蓝框线，蓝色漆膜颜色应采用聚氯乙烯油墨（440）。号牌由临时+设区市发牌机关代号+JXD+县区发牌机关代号+4 位编排序号组成（具体式样及效果图见下图）。汉字“临时”为方正粗圆筒体 65 点字体，英文字母为方正大黑简体 80 点字体，阿拉伯数字为方正黑体简体 120 点字体。





制作工艺:

(1)、材质。号牌制作基材使用厚度为 0.8mm 的铝质材料，铝含量 99.60%以上；铝质材料的力学性能符合 GB/T 3880.2 的规定，其中抗拉强度 80 MPa~120 MPa，非比例延伸强度不小于 60 MPa，式样原始标距为 50 mm 时的断后伸长率不小于 6%；材料符合 GB/T3880.1 和 GB/T3880.2 的规定。所使用反光膜各项性能符合 GA666-2018《机动车号牌用反光膜》相关要求。

(2)、工艺。号牌字符和间隔符使用全省统一的防伪专用模具冲压，字符和间隔符一致，暗记冲压成型，位置和式样一致。孔位上沿距车牌边沿 10mm，孔位位于号牌顶部对称位置，为长方形，单孔规格为 7mm*40mm，双孔之间距离为 90mm，孔位及安装铆钉不能对车牌字符串造成遮挡。

(3)、要求。号牌的表面清晰、整齐、平滑、光洁、着色均匀、反光均匀，没有明显的皱纹、气泡、颗粒杂质等缺陷或损伤；号牌底色和字符均为反光；号牌表面不同反光区域的反光效果均匀，没有明显差异。

整体性能:

(1)、耐温性能。号牌在-40C~+60C 的环境中，不得有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

(2)、抗弯曲性能。号牌在受到一般外力弯曲时，号牌表面不应有裂缝、剥落、层间分离等损坏现象。

(3)、抗冲击性能。号牌在受到一般外力冲击时，号牌表面在以冲击点为圆心、半径为 6mm 的圆形区域以外，不得出现裂缝、层间脱离等现象。

(4)、抗溶剂性能。号牌能经受溶剂的浸蚀，表面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溶解的痕迹。

(5)、耐盐水腐蚀性能。号牌能经受盐水的腐蚀表面和铝板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浸蚀的痕迹。

(6)、耐候性能。号牌无明显的变色、褪色、霉斑、开裂、刻痕、凹陷、侵蚀、剥离、粉化或变形；在任何边缘不应出现超过 1mm 的收缩或膨胀和开裂。

(7)、黏附和抗风沙性能。号牌上粘贴的反光膜应有良好的黏附性，能抵御风沙。

2、超标车辆数字化号牌

式样图：长 220mm，宽 140mm，圆角半径 6mm，厚 3.5mm。材质：高耐性 PC/ABS 聚合塑料，内置无源超高射频 RFID 芯片。颜色：黄底黑字。电动自行车车牌由唯一性生产序列号所生成的二维码+“赣”+设区市发牌机关代码+间隔符+县区发牌机关代码+5 位编排序号组成，其中赣字体为黑体高 40mm，设区市发牌机关和县区发牌机关代码字体为 TAHOMA 高为 40mm，间隔符大小直径为 10mm，编排序号为车牌专用字体高为 45mm。



制作工艺：

(1)、材质：

1). 高耐性 PC/ABS 聚合塑料，具备耐高低温、抗冲击、抗老化、抗 UV 辐射等特点；

2). 聚合塑料的力学性能应满足：弯曲强度不小于 60MPa，拉伸强度不小于 30MPa，缺口冲击强度不小于 50KJ/m²。

(2)、工艺：

1). 塑胶号牌制作工艺应采用一体化注塑成型工艺，不应采用二次超声波焊接等工艺，保证号牌结构强度；

2). 号牌各表面除注胶口、合模线外不应出现二次封装痕迹，内嵌的电子标签应置于号牌中心区域，保障电子标签不能够被完整取出而不损坏标签和号牌本体；

3). 号牌表面信息应采用 UV 打印技术实现。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600dpi；字符及边框打印高度 0.05mm；表面应打印 3D 立体光油网格；打印效果应清晰、立体，无偏色、虚化等现象。

(3)、号牌外观应符合以下要求：

1). 表面应清晰，完整、平滑，无明显的皱纹、气泡、颗粒杂质等缺陷或损伤；

2). 号牌正、背面应无 RFID 标签封装痕迹、超声焊封装痕迹；

3). 号牌正、背面采用磨砂工艺。

整体性能:

(1)、耐温性能:号牌在 $-40^{\circ}\text{C}\sim+85^{\circ}\text{C}$ 的环境中,不得有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

(2)、抗冲击性能:号牌在 -20°C 受到外力冲击时,号牌表面在以冲击点为圆心、半径为6mm的圆形区域以外,不得出现裂缝、层间脱离等现象。

(3)、抗溶剂性能:号牌应能经受溶剂的侵蚀,表面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溶解的痕迹。

(4)、耐盐水腐蚀性能:号牌应能经受盐水的腐蚀,表面和基材不得出现褪色、变色、掉色、软化、皱纹、起泡、开裂、起层、卷边或被侵蚀的痕迹。

(5)、耐候性能:号牌应能经受室外气候的考验,使用寿命不低于3年。

(6)、抗高温性能:号牌在高温天气下表面无开裂、剥落、碎裂或者翘曲现象,跟试验前号牌对比无明显变化。

(7)、抗老化性能:号牌在大气环境中历经3个月自然老化,外观无明显的变色、退色、霉斑、开裂、刻痕、凹陷、侵蚀、剥离、粉化或变形;在任何边缘未出现超过1mm的收缩或膨胀和开裂。

(8)、防护等级:号牌防护能力应不低于GB/T 4208—2017中IP68的规定。

(9)、抗风沙性能:号牌在经受抗风沙试验后,表面不应有破损、凹陷、剥落、掉色等缺陷。

射频性能要求:

(1)、电子标识安装

号牌内的电子标识芯片安装应具有隐蔽性和安全性,并应符合以下要求:

a)无法用人力方式将电子标识芯片从号牌完整剥离;(检验方式:使用人力方式剥离电子标识,查看是否可以保持完整。)

b)在外观中无法明显观测到电子标识芯片。(检验方式:在照度大于150lx的白天环境中,距离号牌表面0.5m处,目测号牌。)

(2)、电子标识芯片材质

电子标识基板应采用PCB材料。

(3、电子标识数据保存能力和可擦写次数

电子标识数据保存时间不小于20年,数据可擦写次数 ≥ 10 万次。

(4)、电子标识工作频率

工作频率为920 MHz~925 MHz。

(5)、电子标识灵敏度

车牌识读灵敏度应小于或等于-18 dBm。

(6)、基站识读统一性

号牌应能被符合GB/T 35786—2017的机动车电子标识读写设备准确识读。

(7)、抗金属边框干扰性能

在号牌安装后存在金属边框干扰的情况下,静态射频识读距离应大于或等于25m。

(8)、静态射频识读性能

静态射频识读距离应大于或等于30m。

(9)、动态识读性能

电动自行车行驶速度应小于或等于40km/h时,读写设备应能准确识读电子标识信息。



(10)、电子标识信息安全要求

电子标识芯片应经过公安部交通科学管理研究所密钥发行系统进行密钥初始化，保障信息存储传输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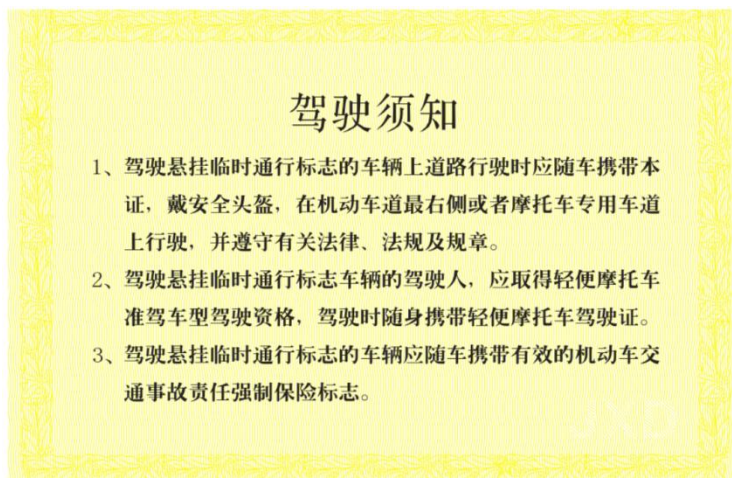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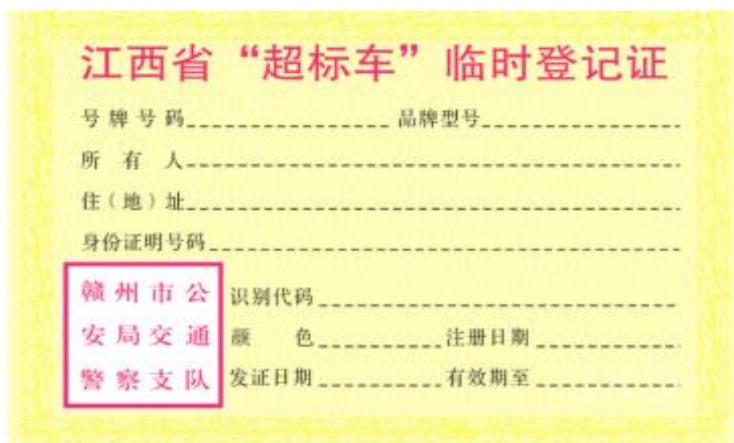
3、号牌登记证卡相关说明：

(1)、登记证卡使用符合 GBT 10335—1995 标准的 250 g/m² 铜版纸，打印后用专用塑封膜塑封。

(2)、超标电动车登记证卡底色采用 GB/T 3181 中的棕黄（YR06）；

(3)、版面干净，文字和底纹清晰完整，无花、糊，无缺笔道等现象；

(4)、超标车临时通行号牌登记证卡效果图见下图。



(四) 机动车驾驶证封皮的尺寸和材质信息如下：

(1) 驾驶证证夹（封皮）

执行标准：GA 482-2012（现行）

1. 尺寸（与行驶证证夹相同）

折叠后：102 ±1 mm × 73 ±1 mm，圆角 R=4±0.1 mm

展开后：204 ±1 mm × 73 ±1 mm

2. 材质

外皮：黑色人造革（公安部统一）

内皮 / 插页：透明软塑料（符合 GB/T 3890-2008）

外观：正面烫金 / 压印“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背面压印“公安部监制”



(2) 驾驶证塑封套（内页保护膜）

尺寸：95±0.5 mm × 66±0.5 mm，圆角 R=4±0.1 mm

材质：PET 透明聚酯膜，单层厚 0.10±0.01 mm，总厚 0.16±0.01 mm

防伪：A 页带全息平安结、“中国 CHINA / 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等

(五) 机动车行驶证封皮

(1)、行驶证证夹（封皮）

执行标准：GA 37-2008

折叠后尺寸：102±1 mm × 73±1 mm，圆角 R=4±0.1 mm

展开尺寸：204±1 mm × 73±1 mm

材质

外皮：蓝色人造革（车管所标配）

内皮 / 插页：透明软塑料（符合 GB/T 3830-2008）

外观：正面压印“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字体规范。



(2)、行驶证塑封套（内页保护膜）

尺寸：95±0.5 mm × 66±0.5 mm，圆角 R=4±0.1 mm

材质：PET 透明聚酯膜，单层厚 0.10±0.01 mm，总厚 0.16±0.01 mm

防伪：A 页带全息平安结、“中国 CHINA / 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等图文。

(二) 商务条件

1) 售后服务

1、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的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2、成交供应商货物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质量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2.1、更换：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2、贬值处理：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协议定价。

2.3、退货处理：成交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每四个月支付一次号牌制作费用，依据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签收单和等额发票进行结算。

3) **交货方式：**由于号牌属于法定证照，涉及数据安全、信息安全、个人隐私安全，故所有号牌由采购人自行提取。

4) **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36 个月。

5) **货物验收**

1、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2、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依照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达到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6)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成交供应商必须将供应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确保产品安全无损。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产品损坏和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货物在接收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